

因應民眾受新冠肺炎防疫措施影響之各項公路監理業務權益措施

辦理項目	檢附文件	措施說明
一、交通違規、違反公路法或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罰鍰繳納與裁罰	醫療機構、出入境管理機關、地方衛生機關開立之證明文件或其他足資證明治癒出院、入境、解除居家檢疫或隔離之證明文件。	得展延至入境、檢疫、隔離結束或治癒出院後6個月內繳納，視同未逾期。
二、汽車燃料使用費繳納	醫療機構、出入境管理機關、地方衛生機關開立之證明文件或其他足資證明治癒出院、入境、解除居家檢疫或隔離之證明文件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得展延至入境、檢疫、隔離結束或治癒出院後6個月內繳納，視同未逾期。 2. 配合防疫措施致逾期繳納者，可撤銷免罰。
三、車輛定期檢驗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行車執照、牌照登記書(自用小型車免)及有效期30日以上強制汽車責任保險證。 2. 醫療機構、出入境管理機關、地方衛生機關開立之證明文件或其他足資證明治癒出院、入境、解除居家檢疫或隔離之證明文件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得展延至入境、檢疫、隔離結束或治癒出院後6個月內檢驗，視同未逾期。 2. 配合防疫措施致逾期檢驗者，可撤銷免罰。
四、職業駕駛執照審驗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檢附身分證、駕駛執照、體檢表、相片1張(若駕照已到期) 2. 醫療機構、出入境管理機關、地方衛生機關開立之證明文件或其他足資證明治癒出院、入境、解除居家檢疫或隔離之證明文件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得展延至入境、檢疫、隔離結束或治癒出院後6個月內審驗，視同未逾期。 2. 配合防疫措施致逾期審驗者，可撤銷免罰。
五、道安講習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道安講習通知單 2. 醫療機構、出入境管理機關、地方衛生機關開立之證明文件或其他足資證明治癒出院、入境、解除居家檢疫或隔離之證明文件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得展延至入境、檢疫、隔離結束或治癒出院後6個月內參加講習，視同未逾期。 2. 配合防疫措施致逾期參加講習者，可撤銷免罰。